

证券代码：874049

证券简称：文依电气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上海文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中介机构为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提供服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上海文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为保证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事宜的稳步、有序推进，决定聘请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主承销商和保荐机构，负责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事宜；聘请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为本次发行上市的专项法律顾问；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发行上市的审计机构。同时，董事会拟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负责聘请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中介机构，并与各中介机构商定服务费用并签署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和协议。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中介机构为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提供服务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上海文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上海文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上海文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上海文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上海文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